国寿安保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

2、基金募集情况

■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50-100万份（含）；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50万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可以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查询最终认购确认情况。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前三年为封闭运作期。在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场外基金份额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转至场内，并在基金上市后交易。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7日